柳州市审计局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

年度报告

2024年，在市委、市政府和自治区审计厅的坚强领导下，柳州市审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法治思想以及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刻理解和准确把握新时代赋予审计工作的职责和使命，紧紧围绕反腐、改革、法治、发展，依法履行审计监督职责，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现将我局法治政府建设有关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情况

一是领导班子带头学法，持续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宪法、民法典等法律及党内法规纳入《2024年中共柳州市审计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及《中共柳州市审计局党组2024年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任务安排》，坚持“一季一法”，采取法治专题讲座、宣传辅导、座谈研讨、现场教学等方式开展学法用法教育，不断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推动工作的能力水平。

二是不断提高政治站位，将《论坚持全面依法治国》《习近平关于全面依法治国论述摘编》《习近平关于依规治党论述摘编》等纳入我局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清单必学内容，通过开展应知应会法律法规岗位比武竞赛、“三会一课”集中学习和党员干部自主学习相结合等方式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确保全局干部职工深刻理解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内涵和要求，并将其融入审计工作的全过程。

（二）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一是强化法治意识。高度重视法治建设工作，严格落实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制度，带头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宪法》《审计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作为党组中心组学习内容，坚持“一季一法”，积极采取宣传辅导、座谈研讨、现场教学等方式开展学法用法教育，把学习研讨同解决审计工作存在的突出问题结合起来，增强学习教育针对性、实效性，夯实法治教育基础。

二是突出政治引领。充分发挥局党组、局班子在推进法治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定期听取有关汇报，建立推进法治建设机制。通过召开局党组会、局长办公会等研究部署年度审计法治工作，为推进审计法治建设把方向、定主题、提重点，使审计法治建设工作沿着正确的政治方向阔步前进，同时局党组书记、局长对法治建设过程中的重要问题亲自过问、重要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将审计各项工作纳入法治轨道，并将履职情况纳入年终述职内容。

（三）健全政府机构职能体系情况

一是构建组织领导体系。建立健全普法领导和工作机构，下设综合和审理科，具体负责法治政府建设、法制审核、审计法制宣传教育、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工作，将法治建设工作与审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

二是构建制度规范体系。根据现行情况主动对我局各项制度进行修正完善，促进制度规范，提升审计质量和效率。

三是构筑廉政执法体系。进一步完善审计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制度，严格执行审计“四严禁”工作要求和“八不准”工作纪律，强化审计行为监督制约措施。

（四）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情况

一是加强规范性文件的监督管理。我局对各项规范性文件实行统一登记、统一编号、统一印发的“三统一”制度管理，并按照制度严格落实，完善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坚持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和公开公布三个必经程序。

二是建立规范性文件清理长效机制。我局对已出台的各项规范性文件实施动态化管理。每年根据全面深化改革、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和上位法制定、修改、废止情况，对本部门制定的具有普遍约束力的制度办法实施合法性审查，对不再适用或不合法的规定等予以废止、修改，从源头上防止和避免发生违法或者不当的行政行为。

三是强化制度保障，促进规范审计行为。在《柳州市审计局行政执法责任制》《柳州市审计整改工作实施细则（试行）》《审计业务会议制度（试行）》等制度基础上，印发了《柳州市审计局审计整改销号管理办法（试行）》《柳州市审计局财务管理制度（修订）》《柳州市内部审计制度》等制度，进一步补强薄弱点、化解风险点，夯实审计法治建设制度基础。

（五）健全行政决策制度体系提升行政决策公信力情况

一是坚持重大行政决策集体讨论决定。严格执行《柳州市审计局审计业务会议制度（试行）》，重大业务类行政决策事项必须召开由局长主持的重要审计业务会议；大额度资金使用、重要人事任免等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必须提请局长办公会或党组会研究，党组会邀请派驻纪检组参会，对决策事项是否合法合规进行监督。

二是规范依法决策，推进依法行政。通过聘请法律顾问、市司法局为我局统筹调配公职律师的方式，强化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作用，坚持重大决策、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

三是公开权力，接受监督。在局网站上公布权责清单、公开制度和财政信息，发挥网络平台作用，自觉接受社会对审计机关的监督，推进决策行为科学化、民主化和法制化。

（六）开展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情况

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三立”要求，努力建设信念坚定、业务精通、作风务实、清正廉洁的高素质专业化审计干部队伍。我局通过多种方式积极引导审计人员牢固树立法治意识，提升法律素养和法律意识，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审计工作、解决问题的能力。

一是“抓住关键少数”，坚持落实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制度，持续加强宪法和党内法规学习。

二是深入学习《宪法》《民法典》和新修订的《会计法》《审计法》等法律法规，制定了《柳州市审计局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比武竞赛活动实施方案》，将《审计法》等23部与审计工作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及审计署、自治区审计厅下发的4份与审计实操密切相关的指导文件纳入竞赛清单范畴，每季度在全局范围举行应知应会法律法规岗位比武竞赛，全局平均分均在80分以上；同时，邀请法律顾问对全局职工开展《民法典》《会计法》知识讲座，利用宣传板报、工作群、门户网站等开展“民法典宣传月”、国家宪法宣传日等系列宣传活动。

三是加强法治培训，充分利用“审计大讲堂”、“柳审讲坛”和审计机关集中整训等平台，组织旁听法院庭审活动，加大对审计人员的制度教育力度，强化法治意识，增强制度执行力；每年购买完整法规库，为审计人员进行法律查询提供便捷渠道。

四是高度重视学法考试，做好考前发动、考中跟进和考后总结等工作，参考率和及格率均达到100%，达到以考促学的目的，进一步提高审计队伍依法行政能力。

（七）健全突发事件应对体系情况

一是加强制度保障，印发了《柳州市审计局网络舆情应急处置预案》，成立局网络舆情引导处置工作领导小组，指定3名舆情监控员实时监控，切实提高我局网络舆情监控及应对能力。

二是举办安全生产专题培训，邀请市消防救援支队防火监督科科长、高级工程师围绕火场逃生自救知识对全局干部职工专题授课，增强审计干部安全意识，切实提升预防、处置突发安全事故的应对能力。

（八）依法化解矛盾纠纷情况

一是高度重视矛盾纠纷化解工作，实行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归口管理、分工负责的信访工作机制。通过调解、协商等方式，及时化解审计过程中出现的矛盾和问题。

二是通过聘请法律顾问对涉及行政复议、行政诉讼、行政赔偿等案件进行法律论证，提出解决方案，代理我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行政赔偿等各类纠纷。2024年我局未发生过错责任问题，无行政诉讼、行政复议和政府裁决案件发生。

（九）健全行政权力制约和监督体系情况

我局自觉接受各级监督，不断加强自身监督。

一是自觉接受党内监督和人大监督，认真落实相关工作要求，不断增强审计执法能力。

二是抓好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的落实。通过向被审计单位送达审计通知书，告知被审计单位审计人员、审计事项和审计工作纪律，出具审计组报告征求被审计对象的意见等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通过调查了解记录、审计工作底稿和重要管理事项等落实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通过审计组组长审核、业务科室负责人复核、审理部门审理、审计业务会议审定分级复核制落实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

三是持续开展全市审计机关优秀审计项目评选和审计执法、审计质量检查，通过加强执法检查、倡导优秀引领，促进行政执法规范化、法制化。

四是主动接受舆论监督和社会监督，不断增强审计工作透明度。主动在门户网站公示审计查出突出问题、相关政策及解读、依法答复信息公开申请，确保公民知情权，拓宽人民群众监督渠道。切实把审计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确保审计机关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行使审计监督权。

（十）推进数字法治政府建设情况

我局积极推进数字法治政府建设，坚持科技强审，利用大数据、云计算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提高审计工作的智能化水平。通过建设审计信息化平台、实现审计数据共享等方式，提高审计效率和准确性，为法治政府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十一）加强党的领导，完善法治政府建设推进机制情况

局党组始终把坚持和加强党的集中统一领导作为最大政治规矩，贯彻落实到审计机关法治政府建设全过程，坚持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市委市政府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重大部署，确保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保持正确方向。

一是严格落实党组学法制度和领导干部年度学法制度，既强化与审计业务相关法律法规学习，又注重党内法规学习，保障审计机关领导干部依法依规开展各项工作。

二是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高质高效做好请示报告工作，确保应报尽报、如实上报、规范上报，2024年，市委审计办共向市委审计委员会报送各类请示报告13份，向自治区党委审计委员会及自治区审计办报送报告10份。

二、2024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是审计理念和思路、审计方式方法的创新与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还有差距。二十届三中全会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论述，如何找准改革发展大局所需与审计监督所能的结合点，以改革视角揭示问题、以改革思路推动解决问题，以更加有力有效有为的审计监督服务保障全面深化改革，将是对审计机关和审计人员的新挑战。

二是审计人员学以致用能力有待进一步增强，我局虽开展了应知应会法律法规学习，但审计人员仍需深入学习研究将相关的法律法规在审计工作中融会贯通，进一步提高运用能力。

三是审计技术手段与形势发展要求存在差距，由于多数审计人员都是会计审计专业，在如何把审计工作和计算机技术相结合，利用计算机技术开展审计特别是开展大数据审计工作上存在一定的短板。

三、2025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是进一步提高认识，依法履行审计职责。我局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围绕审计署、自治区审计厅和市委市政府对审计工作的部署和要求，聚焦主责主业，全面依法履行审计监督职责，促进审计制度更加完善、审计机制更加健全、审计模式更加科学、审计能力全面提升，推动法治建设行稳致远，奋力实现新时代柳州审计事业新发展。

二是坚持依法审计，推进审计监督全覆盖。全面依法履行审计监督职责，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审计工作。围绕提升财政管理绩效，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加大政府债务风险防范审计监督力度；围绕民生突出问题，继续加大对民生实事、专项资金的审计力度；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大力开展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科学有序推动审计监督全覆盖。

三是继续严格落实《柳州市审计局权责清单》。通过落实权责清单，明确审计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在审计工作中的职权范围，使审计人员清晰了解自己的职责和权限，加强审计人员的责任意识和风险意识，确保审计行为合法合规性。

四是继续强化依法审计意识，提升审计执法人员依法审计能力。按照“以审计精神立身，以创新规范立业，以自身建设立信”要求，通过组织定期和不定期的培训，开展集中学习和科室讨论学习相结合，重点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审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强化审计人员对依法审计的全面理解。加强对审计执法人员的执法纪律和职业道德教育，加大依法行政培训力度，不断增强审计执法人员法治思维，提升依法行政的能力，把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落到实处，不断提高依法审计水平和审计监督公信力。